



2011 年实质性会议

2011 年 7 月 4 日至 29 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 项目 2(b)

高级别部分：年度部长级审查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方济会国际提交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了下列声明，兹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0 和第 31 段分发。

* E/2011/100。



声明*

方济会国际是具有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致力于通过在联合国与各国政府面对面地开展宣传以解决极端贫困相关问题并促进千年发展目标。基于这一重点，我们通常处理关于儿童权利及受教育机会的议题。

良好的教育，特别是初等教育，是被《儿童权利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中所铭记的人权，各缔约国已对此做出承诺。

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 2A“所有儿童接受初等教育”非常重要。方济会国际认为，保证所有儿童受教育，至少保证所有儿童接受初等教育，有助于降低贫困，反过来可解决一系列其他人权问题。我们认识到：(a) 学校象征着一个安全的环境，特别是在最贫穷地区；(b) 对贫困家庭而言，学校为儿童在学习环境中提供激励性的活动、智力上的支持，并创造了全新的机会；(c) 儿童在学校可参加社交、能够学习卫生及其他良好习惯，包括怎样预防诸如艾滋病毒/艾滋病和疟疾等疾病。

具体来说，方济会国际特别提请关注这样的事实，即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 2A 将有助于在两性平等的基础上实现目标 3。事实上，确保对所有儿童普及教育也适用于世界上所有女孩。这反过来也将有助于减少早婚，因为受过教育的女孩更可能晚婚，并且能做好更佳准备来照顾自己的孩子和家庭。实现具体目标 2A 也将有助于通过改善教育以保证儿童得到更好的生存和获得营养的机会。最后，有机会接受初等教育的女孩将会更积极地去寻找工作。她们从而更有希望避免陷入犯罪网络、卖淫组织、奴隶般的工作以及被非法贩运。受过教育的女孩在工作中将会得到更好的薪金待遇，将能够参与政治，融入她们所在社区的社会经济环境中去。

相反，剥夺儿童的受教育权将使它们更易受到伤害、剥削和疾病。特别是，失学儿童更容易成为童工、从事性工作和犯罪活动，并更有可能在冲突中被人利用沦为儿童兵或街头流浪儿。

总体评价，积极措施

方济会国际满意地注意到，根据本组织在基层工作得到的有效统计数据及第一手资料显示，初等教育入学率正持续上升，在一些发展中国家该数据已达到 89%。本组织尤为欢迎的一个事实是，在撒哈拉以南非洲各国，取消小学学费导致了入学率的提高。统计数据及调查显示，1999 到 2008 年间，撒哈拉以南非洲的小学入学率由 58% 上升至 76% (提高了 18%)。同期，南亚及北非地区的小学入学率分别提高了 11% 和 8%。另外，失学儿童总人数明显下降 (1999 年总计有 1.06

* 本声明未经正式编辑而印发。

亿，2008 年降至 6 900 万)。更重要的是，方济会国际欣喜地注意到，上述数据中的性别差距也在缩小。事实上，在同期，女孩的失学比率由 57%降至 53%。但这些只是总体数据，具体情况应通过逐案监测进行评估。

具体挑战

尽管取得了上述进步，方济会国际严重关切若干持续存在的妨碍全面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2A 的问题。特别是，本组织想要强调下列仍未得到有效解决的挑战：(a) 贫困是教育的最大阻碍。由于学费或其他与教育相关的间接支出，贫困家庭负担不起送孩子上学的费用。贫困女孩的辍学率是富裕家庭女孩的 3.5 倍；(b) 农村或偏远地区儿童辍学的可能性是城市儿童的两倍。城市和农村女孩之间的受教育统计数据反映出性别差距。如果教育问题给家庭带来困难(经济问题、家务劳动、照顾家人、干农活)，那么首先辍学的是女孩；(c) 社会、文化及性别对教育的影响代表了另一阻碍。在许多地区，人们认为并不值得供女孩上学；(d) 土著儿童或少数民族儿童往往受到歧视，并被排斥于正规教育之外；(e) 国内冲突、动荡、人道主义危机和自然灾害也阻碍了儿童上学，是儿童受教育权的严重障碍；(f) 仅靠免费的初等教育并不能确保入学率。初等教育应是免费和强制性的。在半数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超过 30%的学龄儿童不能读到最终年级；(g) 残疾儿童是受影响最严重人群之一。对他们而言，有限的机遇及边缘化问题对这一发展目标构成了严重挑战。在马拉维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等国，残疾儿童辍学的可能性是普通人的两倍。即便在发达国家，残疾儿童也占被排除在教育以外人群的大多数。在诸如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等欧洲国家，仅有 58%的残疾儿童有机会接受初等教育。

本组织的个案研究

肯尼亚(2010 年)：肯尼亚政府于 2003 年实行了免费的初等教育政策。该政策包括政府承诺免除小学学费以及承诺支付教学费、学习材料费、教师和主要的非教学工作人员工资和课余活动费。因此，学生入学率及留校率得到提高。例如，在国家一级，小学入学人数由 2002 年的 590 万增至 2008 年的 850 万。

虽然初等教育是免费的，但阻碍儿童上学的重要障碍仍然存在。这其中包括诸如与制服、教学材料、学费、供餐方案及雇用非本校教学人员有关的直接成本。学校分布不均衡也增加了一些地区学生入学的困难度。在肯尼亚某些地方，如该国北部地区，学校间相隔 20 到 45 公里。随着入学率日益上升，初等教育面临诸多挑战，例如设施使用过度，学校过于拥挤(尤其在城市贫民窟中)以及人口稠密地区过高的师生比。因此，教师也不负责任地采用过时的教学方法。此外，城乡差异以及男童与女童之间的差距并未缩小。许多儿童因 2007 年大选之后的暴力事件流离失所，促使入学率降低。

建议

(a) 肯尼亚政府采取进一步措施，拨出充足的财政经费以适应不断增长的入学率，从而解决长期存在的向所有儿童提供免费初等教育的挑战。这些经费应针对提供足够的基础设施及更多受过培训的教师；(b) 解决弱势儿童缺乏受教育机会的问题，并解决城乡、贫富、男女儿童之间的差距。

牙买加(2010年)

牙买加教育系统将学生按成绩分组的系统化做法是全面实现受教育权，包括在初级和中级教育阶段平等接受素质教育的机会在内的主要障碍。该做法对学生能力进行预评估，以便将成绩相似的学生分到同一组。尽管牙买加的教育政策规定不实行按成绩分组，但这却是该国教育系统的系统化做法。近期的大多数教育研究表明，相较于按成绩分组，混合能力分组在整体教育中被证明更有裨益。

建议

(a) 牙买加政府放弃按成绩分组做法，保证每个学生都能平等接受素质教育；(b) 避免羞辱能力较低的学生，防止用“无望成功者”等贬低意味的修饰语对其归类的做法。

所罗门群岛(2010年)

10月发布的《全国改革进步联盟2010年政策声明》承诺，政府将确保所有所罗门群岛岛民都有平等获得素质教育的机会。然而，对所罗门群岛的儿童而言，获得素质教育是一个长期存在的问题。对马莱塔省近60个社区的基线调查显示，约36%的学龄儿童未上学。所罗门群岛饱受合格教师严重缺乏、教室拥挤和教学资源有限之苦。这些因素影响了整个教育部门，在许多学校中又因校方管理力量薄弱和社区参与效率低下而恶化。政府教育政策中提及儿童权利原则的篇幅有限也是一个主要问题。此外，初等教育虽然免费但并非强制性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以及儿童权利委员会在其结论意见中对所罗门群岛未按照《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14条及《儿童权利公约》第28条的要求实行义务制初等教育表示关切。

建议

(a) 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28条的规定，所罗门群岛政府实行义务制基础素质教育；(b) 为所有儿童提供平等的机会，将经费优先分配给残疾儿童；(c) 增加政府对教育的投入以便发展基础设施，也即更多经过专业培训的教师以及更多拥有足够配套设施的学校和教室。

最终建议

为保证千年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2A 的实现，方济会国际呼吁联合国、联合国各机构、各国政府和国家机构考虑下列建议：(a) 免费的初等教育是第一步，为了达到该目标，各国政府必须确保实施义务教育，保证儿童确实入学；(b) 贫困不应成为受教育需求方面的区分因素。应当特别关注贫困家庭的儿童。政府应确保这些儿童有上学机会，能够在教室上课，并且不受与教育相关的间接财务费用的影响；(c) 在制定教育计划时，政府应考虑到人员和材料需求。这包括确保教师及教室数量满足需求并适当反映出学生数量；(d) 投资素质教育，只有通过良好的教育才能使学生摆脱贫穷和奴隶般的状况，从而为其生活提供新的机会和希望；(e) 确保农村地区儿童、土著和少数民族儿童以及残疾儿童入学时不受歧视。此外，确保他们上学期间不被排斥和边缘化；(f) 采取必要措施解决入学时基于性别的歧视，约束妨碍全面实现关于女孩的具体目标 3 的具有性别偏见的文化习俗及有害传统习俗；(g) 确保经受战争、冲突、社会动荡、人道主义危机和自然灾害的儿童不被剥夺受教育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所有受到影响的儿童接受连续的教育；(h) 批准并落实《儿童权利公约》、《残疾人权利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
